

(2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必须提供，加盖供应商公章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贺州市实验中学 的 贺州市实验中学校园物业管理服务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贺州市实验中学校园物业管理服务采购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物业管理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贺州市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34.7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614.4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公章）：贺州市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8日



说明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。
2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、微型企业应当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

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按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库[2014]68号)认定为监狱企业的,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监狱企业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,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我司不属于监狱企业。

说明:成交供应商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/____（采购人名称）的____/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：_____ / _____

日期：____/____年/____月/____日

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说明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成交供应商的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